

公告编号：2016-009

证券代码：831759

证券简称：天河化纤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介绍

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3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表决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梁洪泉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经过长期的商讨、论证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交易对手任丘市新兴机电有限公司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

成,且双方并未就时间安排和价格等因素达成一致意见,故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以后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再行商议。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双生回避表决。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恢复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转让的议案》。

议案内容:由于公司拟终止筹划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决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恢复转让。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9日